

莱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莱政发〔2024〕3号

莱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莱州市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各园区管委，市政府有关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推进科学、民主、依法决策，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《烟台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，市政府组织编制了《莱州市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，已经市委同意，现予公布。各决策事项承办单位要高度重视，按照上级关于法治建设的考核要求，积极做好草案拟定工作，认真履行

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，确保按时完成。

附件：莱州市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莱州市人民政府

2024 年 4 月 25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莱州市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一、莱州市金城、金仓、城港路沿海养殖三带整治提升规划
(承办单位: 海洋发展和渔业局)

二、莱州市人民防空建设总体规划(承办单位: 发展和改革局)

抄送：市委有关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法院，
市检察院，有关人民团体，上级驻莱有关单位。

莱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4月25日印发
